

灣仔區議會

灣仔民政事務處

香港軒尼詩道一三〇號

修頓中心二十一樓

電話：二八三五 一九八四

圖文傳真：二八三四 九六六七



WAN CHAI DISTRICT COUNCIL

Wan Chai District Office

21st floor, Southern Centre
130 Hennessy Road, Hong Kong

Tel. No. 2835 1984

Fax No. 2834 9667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六日
資 料 文 件

灣 仔 區 議 會
文 件 第 35/2004 號

**第二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進度報告**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曾於二〇〇四年二月三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下列事項：

1. 選舉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

委員選出李繼雄議員及黃宏泰議員擔任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和副主席。

2.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職權範圍及成員組合

委員會建議增選委員的人數為五人，全部由議員提名選出。

3.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

委員會通過成立「審核撥款小組」，並在日後有需要時成立其他工作小組。

4. 檢討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準則修訂建議

委員一致同意下列建議：

- (i) 刪除條文：「撥款不得用於交由旅行社或私人公司承辦」；
- (ii) 若團體公開售票，區議會可就個別情況，規定申請團體將一定數量的門票，免費派發給區內居民(只適用於文藝表演活動)。
- (iii) 區議會不資助地區團體購買資本設備；
- (iv) 區議會授權灣仔民政事務專員/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批准申請團體更改簡單的活動細節，如活動地點、協辦者及活動名稱。

5. 食物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全年計劃

委員會同意於本年度多討論小販認可區、街市等政策，並加強與區內團體、專業團體、學校等合辦推廣衛生的活動。

6. 地區市容重整計劃：灣仔寶靈頓道及鵝頸街市

委員得悉上述計劃，並建議分組舉辦諮詢會，聆聽有關人士的意見。

7. 禽流感問題

委員得悉食物環境衛生署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防止鴿糞可能散播禽流感病毒而採取的措施。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四年二月